**附件2**

**“国培计划（2014）”——中西部项目和幼师国培项目**

“中西部项目”和“幼师国培”本年度要重点关注未参训农村教师，特别是针对边远、贫困和民族地区，切实扩大培训受益面，实现对中西部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的全覆盖。要进一步创新培训模式，变革项目管理体制机制，为“国培计划”综合改革奠定基础。

**一、置换脱产研修。**各地要探索高等院校与优质中小学幼儿园联合申报机制，调动培训实践基地积极性，确保“影子教师”跟岗实践质量。利用网络研修社区，为参训学员培训期间的学习和训后跟踪指导提供有效服务，要将网络研修社区作为培训机构遴选的重要条件。落实返岗实践环节，巩固和转化研修成果，探索参训学员与顶岗师范生的联动机制。进一步细分培训对象，严格学员遴选条件，推动置换脱产研修分层培训。

**二、短期集中培训。**要加大送教培训力度，原则上应覆盖全部项目区县，建立高等院校、区县教师培训机构和中小学幼儿园分工合作机制，采取名师示范、现场诊断、同课异构、交流研讨等方式，完善送教培训模式，提升送教培训质量。加大特殊教育教师培训力度，原则上不少于本地区特殊教育教师总数的三分之一。加大农村中小学专兼职体育美育教师培训力度，将基本技能与专项技能培训相结合，重点提升专项技能，采取送教方式强化兼职教师培训。科学、物理、化学和生物等学科教师要设置实验教学培训课程模块，提升教师实验教学技能。加大农村新建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农村中小学校长和幼儿园园长、边疆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寄宿制学校班主任培训力度。积极利用网络研修社区，完善教师训后跟踪指导的有效机制。遴选有条件的院校，开展跨年度连续培训试点。

**三、教师远程培训。**积极推行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整合培训，实施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专项培训，安排远程培训经费的50%左右。强化地市和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在培训立项阶段和组织实施过程的参与，建立培训院校（机构）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区县教师培训机构和中小学校的协作机制，健全远程培训组织管理体系，确保培训落到实处。相关省份要加强对培训院校（机构）及地方组织实施工作的过程监控和绩效评估，公布评估结果。推行教师培训选学，满足教师需求，切实避免重复培训，原则上供教师选学课程不少于规定学时的2倍。培训院校（机构）要进一步创新学员学习过程监测手段，探索利用学员互评作业等机制，激发学员学习积极性，提高远程培训效果。